

青石街

NEW SUPPLEMENT 1418号 投稿邮箱:xinfukan2@126.com

欢迎新老朋友来街上做客,这里有平凡生活中的烟火气,有日常琐碎里的人情味。言之有物,皆是文章。

「泡」书店

□宜兴陶都风

但凡人,性情嗜好各有差别。得闲后有人喜欢摄影、有人喜欢书画、有人喜欢旅游、有人喜欢逛店、有人喜欢麻将、有人喜欢垂钓……我的嗜好是读书,而读书背后带来最直接的结果就是喜欢“泡”书店。

泡书店和那种走马观花逛书店是有着天壤之别的,因为一个“泡”字,需要的是一种心境和氛围,心理上更多的是随意和放松。“泡”书店,一方面是能淘到自己心仪的书,另一方面则是对当下好书的一种检阅和大概的了解。出差在外,除了公务,闲时我最爱去的地方就是书店了。南京的先锋书店、上海的思南书局、台北的诚品书店、成都的方所书店、无锡的百草园书店、苏州的诚品书店等都颇具特色,这些书店在当地的文化生态中生成并发展,因坚守其文化品位,慢慢就成为了当地的文化地标。尽管这些带有城市文化地标性质的书店我基本都去“泡”过,但论偏爱或说情感认同,我最喜欢“泡”的书店则是那种雅致朴素、门面不大的小书店。

在充盈着浓浓文化气息的陶都宜兴小城,我常去“泡”的书店是城中太平天国王府门口的“三味书屋”。说它是书店多少也有点抬举了它,因为它狭小逼仄,十平方米左右的店堂沿壁排满了书籍,柜上也往往码着一本本新来的书。店主人为之起名“书屋”而不是“书店”,倒显得比较贴切,这也许是书店主人在鲁迅身上得到的启发吧。

在我看来,“泡”什么样的书店、以什么样的心态去“泡”书店,也决定着一个人的品位和读书喜好。我喜欢泡“三味书屋”,不仅是该书店定位,更在于书店主人陆旭春知识的渊博和待人的诚恳。我成了这书店的常客,几天不去“泡”一下,内心总好像有什么事情在牵挂着。

梨花风拂面,我们踏上了前往郊外金沙岛的旅程。

沿河堤骑行十几公里,来到了这座森林氧吧。金鸡菊在湖边摇曳生姿,一朵朵、一簇簇,金灿灿、亮堂堂,美了眼眸醉了心窝。一只白色水鸟调皮地在湖面划出两道长长的波浪线,触碰到了湖的“笑点”,时而“哗哗”,时而“哈哈”,笑声惊扰了正在岸边歇息的几只黑鸟,它们惊慌失措扑棱着翅膀,箭一般冲上云端,眨眼只剩下一点黑星儿。湖水中微波荡漾着欢笑,仿佛在欢迎我们这些远道而来的客人。

抬头望去,天边的那抹湛蓝映入眼帘,如玛瑙般晶莹剔透,镶嵌在浅蓝色天空中。这抹蓝一定是“春”的发卡,如此美,如此蓝。我们在金沙岛的怀抱中尽情玩耍,大口呼吸着新鲜空气,蹦蹦跳跳,肆意撒欢。这里就像一个隐士,处于山水环绕之中,以沉默的姿态,不悲不喜,迎接每一位来访的游客。

沉醉在这绿意的世界里,听一首《我是森林中的布谷鸟》,幻想自己是只布谷鸟,轻舞翅膀,放声歌唱。歌声柔美清甜、轻悠婉转,自由自在快乐逍遥。湖水听到这美妙的歌声,情不自禁跟着节奏跳起了“波浪”舞。风是唯一的观众,

故乡从什么时候开始热闹的,那应该是一口口水井的咕噜声开始的。“古者穿地取水,以瓶引汲,谓之井。”

我凝视着那口早已被遗忘在岁月中的水井,它曾经撑起了村庄的一片天。阳光参差斑驳落入井中,我俯身望见井水泛起涟漪,隐约间,似乎看到了幼时的自己和姥姥的影子,那时的姥姥正将水一担一担地挑回来……

我童年大部分时光都是在姥姥家度过的。从姥姥家的柴扉走出,下坡至街角,拐个弯就能看见沿街的那口幽深老水井。姥姥说:“这口井在姥姥还没出生时就有了,是太姥姥那代人为了吃水,在村子中间挖的这口井,方便村里几百户人家。”

水井坐落在路边,井有十米多深。井口处砌了有半人高的井筒,呈圆柱形,上面雕龙画凤,但在岁月的侵蚀下,已有些模糊了。水井的左侧是一排石头砌成的洗衣台。

井水和河水自然不同,井水是聚拢着的,吸收着天地精华。姥姥挑水时,我跟在她的身后,帮姥姥提个小桶,桶里的水明晃晃的,还装着一轮弯月呢!

一天到晚井边是最热闹的,有人用扁担挑着,水桶有节奏地上下摇摆。挑满水的桶沉甸甸的,村民的肩膀下沉着,背躬着。走得快了,水就调皮地从桶里跳出来,沿路溢出一条长长的水迹。

□湖北汉川龙红平

□福建福州曾于佳

当然,去“泡”的次数多了,购的书也多。近年来,自己的藏书里许多都盖上了“三味书屋”的印戳,如《瓦尔登湖》《缘缘堂随笔集》《浮生六记》《菜根谭》《海子诗全编》《顾城诗全编》《骆一禾诗全编》《诺贝尔文学奖丛书》《美学》等,全是在“三味书屋”泡来的。

对我来说,这些书“有态度”“有温度”“有深度”,把这些书带回自己的书房,彻底拥有了它们,内心才能得到愉悦和满足。我虽然也常为金钱犯愁,但面对心仪的书籍,却也常常是不能自禁的。去了书店,囊中羞涩导致“英雄气短”的毛病是经常犯的。但即便是不买书,在店中泡上半日时光,边随意和书店的老板聊边在书柜里抽出想看的书看看,也多少觉得神清气爽。生活中的浮躁和世事的烦恼也全被满屋的书香剔除殆尽了。在书店里泡着,可谓是自由自在,想翻哪本书就翻哪本书,慢慢也会有悠然出世的感觉弥漫心头。许多书,即使是不看整本书的内容,但看看书的前言后语,再随便看上几页内容,对此书也基本是了解了。

泡在书店里的时间长了,也见识了许许多多的书友。讲究书品位的程伟、葛夕生,嗜书如命的吴安良、杨东亮,购书出手豪爽但对书的内容却甚是挑剔的陈碧翔、吴小群等,我们常常会不约而同地在书店碰头,书里的心得和书外的故事也让我们发挥得淋漓尽致。一次,我正在书店里和人闲聊,边上一位步履蹒跚却精神抖擞的民间剪纸老人搭上了我们的话,大家聊了会后,这位老人竟对我十分赞赏,从随身带着的包中掏出了剪刀和纸,兴致勃勃地为我剪了“丹凤朝阳”和“吉祥如意”两件剪纸作品,这样的因缘和老人艺术的情怀着实让我感动,个中滋味也就不是一个简单的修身养性能够概括的了。

可它的掌声经久不息。

穿过杂草丛生的堤岸,寻找到慕名已久的金沙大草原。草原被茂盛树林掩映覆盖,一棵歪脖子树吸引了大家的眼球,巨大的树冠、浓密的枝叶、斑驳的树皮、盘曲的虬枝向远方延伸,昭示这是一棵历尽沧桑的百年古树。穿过树林,就能看到青青大草原,一望无际的绿,仿佛身处在绿色的“海洋”里。在我的脚下,每一步都变得愈加松软,仿佛漫步在海边的金色沙滩上,又仿佛踏足在轻盈的云朵之中。周围充满了欢声笑语,不远处孩子们跑跳、嬉戏、欢笑,他们的笑脸如鲜花盛开,使得天空也显得更加明媚。

金沙岛的宁静与生机、湖水的欢笑与湛蓝、白鸟的调皮与黑鸟的惊慌、歌谣的柔美与我的欢愉——这一切都交织在一起,形成一幅美丽的画卷。我仿佛置身于一个隐秘的世界,远离尘嚣,只与大自然相伴。

夕阳下,踩着草木的碎影,骑行在返程的林荫大道上,被徐徐的清风牵动着飞扬。我有幸,与春天里那么多美好的景色同框,姹紫嫣红的缤纷、绿满山坡的豪情,还有欢歌笑语在心头荡漾……

水井旁是一户有三层楼房的人家,还有一个森严的围墙,在那儿待得久了,也只见过那户人家出来打过几回水。姥姥说:“他们是大户人家,自家有水井,方便极了。”随着日子渐好,有的人家装起了自来水。

停水时,可以瞧见那些家里有自来水的人提着水桶排着长队来井边挑水。水井咕噜咕噜地冒着泡,似乎在欢迎着大伙的到来。

那位约四十来岁的女人,面容清秀,鹅蛋脸颊两边遮盖着厚厚的水粉,一抹朱红点染薄唇,素白的脸颊如点点花瓣缀着,浓淡相宜,真可谓笑捻花枝比较春。她提着水桶,水桶弧形的手柄处系着长长的麻绳。只见她举起水桶,“扑通”一声,水桶便径直落入井中,自由自在地浮在水面上,通过不停地晃动麻绳,水桶随着麻绳左右摇晃了几下,而后即可蓄满清水。

一口古老的井,盛着天地最朴实的清凉。随着生活条件变好,马路也随之铺上水泥,整条路瞬间变得宽阔了。而那口水井也装上了压水机,把压水机中的管子置于井中,要打水的时候,先给压水机的压头“喂”点水,用手在杠杆上轻轻一压,水就咕噜咕噜地被引了上来。

如今家家户户都接上了自来水,而它却成了一口无人问津的水井。现在喝水轻而易举,但总觉得少了点什么,费劲打水的岁月成了一份念想。

收菜

春分日一早,洗漱完毕,出门打车,由新模范马路经中央路至金陵饭店。每天清晨都有一辆去盱眙天泉湖养老社区的专车,我们早早地爬上车,等待开车。

这个天泉湖养老社区临湖而建,十几年里陆续栽种的各类树木已蔚然成林,因此空气显然比城里要好。那儿的房子早几年我们便买了,常常会去住一段时间。房子选在一楼,朝南的门一开便是院子。院子里种了不少花;苏州相城的一个朋友帮我淘来一只大号水缸,从南京带了些金鱼放在里面养。有一块地,用了几年的时间,以鸡粪、羊粪做肥料,使土壤变得很好,种什么都有理想的回报。太太喜欢捣鼓这些,跟当地卖菜的农人混得挺熟,常就一些种菜中遇到的问题向他们讨教。

今日一早赶过去,是想把其中一垄地上的腊菜给收了。还记得去年冬月里请人移来的苗,开始几天为它浇过水,之后就没什么管它,这个年一过,悄无声息地都长起来了。紫茵茵的一片颇惹人喜爱。挨着腊菜的另一垄地上,长的是香菜和青蒜。冷天里撒了不多的香菜种,也掘坑埋了些大蒜瓣,没料到这春天的几场暖风一吹,它们会如此茂盛地几近疯长。

下了车,一进院子,太太赶紧用手机拍下几幅田园小景,而后两人便脱了棉衣在太阳下开始收菜。腊菜,当地人把它当成雪里蕻来对待的,先腌制而后食用。我们用小锹在其根部松土将其拔出,一棵棵摊放在木制的地台上,让阳光先吸它的水汽,而后装了两袋分送给右邻的老郭家和老曹家。老郭夫妇每天也都在院子里忙,他们的儿子在英国,有半年时间他们要去伦敦看孙子,因此没有选择种菜,工作重心放在了养花上。看天气不错,老郭把摆花盆的架子拖出来,刷了几遍桐油,说没几天就清明了,雨水说来或就来了。老曹夫妇是南京某企业的退休工人,他们是向别人转租在这里住的,也快两年了。老曹爱运动,一大早就去湖边遛弯了,他夫人耳朵不太好,我送菜去,门敲了半天才开。

再说这腊菜,其实先前我们已经尝过了它的味道——出土后稍作晾晒,用盐揉搓至软,放进玻璃器皿中,几天后取出洗净,切碎,配上腊肉一炒,早晨用它来搭粥,十分开胃可口。

另一垄地里的香菜与青蒜也一并收了不少。平日去菜场买的青蒜大多瘦骨伶仃,而我们地里长的却肥壮亮眼,瞧叶子似乎蛮老了,但炒来吃却嫩得很哩。不过炒青蒜太素了不行,得弄一截香肠切片或敲几个土鸡蛋相配。一定要有油水,这个菜方能活色生香。今日收起的这几样菜,我分别装了包,用一只纸箱盛好,给顺丰快递的小李打了电话,让他为我寄给在扬州生活的妹妹。妹妹持家有方,料理这些菜是一把好手,想来她会很高兴的。

走在小区门口,我看到60多岁的打工人王成在笔记本上做着账目,账目上字迹工整,数字清晰明了。

三十多年前,中等个头、身体瘦弱的王成看到隔壁的王哥进城打工了,他也以勤劳的王哥为参照系,只身一人从乡村来到城里。他借住在一个老乡租住的小屋内,那时候满大街跑的是自行车,他想一边收废品一边干点送货工的体力活,于是买来一辆三轮车,自己摸索着走大街串小巷,喊着收各种废弃家电。没过多久,聪明好学、动手能力强的王成认识了周围的居民,结交了很多户主,他还借助朋友门面的一角,租了个小地方,存放他的废品。

那时候,农村的人很少出来创业,大家情愿守着自家田地,日出而作,日落而归,也不愿出门。妻子觉得在熟悉的地方虽然收入少点,但一家人生活在一起,苦点累点她都能接受,所以妻子反对王成进城,很多亲戚也觉得他做这行不太体面。可王成说,树挪死,人挪活,总待在一个地方没出路,他想到城里见见世面,看看城里人是如何生活的,他更想凭借自己的体力和努力,过上和城里人一样的生活。

那时候的王成还喜欢在一些单位门口转悠,有时候碰到一些单位搬家,就喊他把一些纸盒子和一些不要的物件拿走,有时候这些物品能卖好几千,这让他城里逐渐立了脚。有一年春节回家,王成妻子见王成一年的收入比她在农村干活的三倍还多,这才舍弃“农耕事业”,心悦诚服地来城里与丈夫会合。

在城里待得久了,赚钱多了,王成家性在居民巷子里开了家废品收购站,生意好,收入也逐渐多了起来。十多年前,他在城里买了一套商品房,几年前,他又拿出资金帮助儿子买了一套房,还鼓励儿子在城里扎根发展,他还拿出资金让儿子开了一家服装店,但由于经营不善,关了张。那阵子,儿子对自己都没有什么信心,想回老家,王成又鼓励他尝试新的工作。后来,王成儿子和媳妇又开了一家饭馆,几年时间,收入翻了好几倍。王成儿子说,在最艰难的时刻,是父亲给他的鼓励让他坚持下来了。

我看到,一群人围在王成身边,问他:“这么多年来,在城里生活,从一收破纸盒的到在城里买两套商品房,还扎根在城里创业成功,一定不容易吧?”

王成笑着说:“为了这美好的生活,我一直在巧用参照力啊!首先,在寻找参照系时要注意可接近性、可操作性,不去寻找过于虚幻渺茫、高不可攀的参照系,因为那样会打击自己的信心。第二,保持吃苦耐劳的心态,刚来城里时会很辛苦,但只要决心不变,肯努力,日子会越过越红火,当然我选的参照系也有阶段性改变。选参照系也是一种能力。”

王成的笑容很灿烂。

□南京王慧骥

□南京陈思

与春同行

远去的水井